

## 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无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3年7月11日下午以现场表决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董事7名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强华先生主持。

本次会议已于2023年6月30日以通讯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和《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，通过如下决议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》

根据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，若在2021年激励计划公告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前，公司有派息、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、派送股票红利、股份拆细、配股或缩股等事项，应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或授予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。

公司于2023年5月12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并于2023年6月30日披露了《2022年权益分派实施公告》。202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公司拟以截止公告日总股本（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中已回购股份）为基数，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.50元（含税），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，本年度不送红股。

公司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23年7月10日实施完毕，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及《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规定，应对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进行相应调整。调整后，

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 7.425 元/股调整为 6.146 元/股，授予数量由 1,417 万股调整为 1,700.4 万股。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公告》。

关联董事王东、邱鲁闽、王洪深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，其他董事一致审议通过该议案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4 票，回避表决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## **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》**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公司《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成就，符合归属资格的激励对象共计 160 人，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849 万股（调整后）；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中有 1 人因个人原因已离职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，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.2 万股（调整后）不得归属，由公司作废。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》。

关联董事王东、邱鲁闽、王洪深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，其他董事一致审议通过该议案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4 票，回避表决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## **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**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公司《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等有关规定，以及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中有 1 人因个人原因已离职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，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.2 万股（调整后）不得归属，由公司作废。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关联董事王东、邱鲁闽、王洪深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，其他董事一致审议通过该议案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4 票，回避表决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3 年 7 月 11 日